

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周学新 (签字)

项目负责人：周学新

填表人：周学新

建设单位：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电话：13606111081

传真：/

邮编：213000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
孙塘村 107 号

编制单位：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电话：13606111081

传真：/

邮编：213000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
孙塘村 107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威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孙塘村 107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冷轧精密钢管				
设计生产能力	冷轧精密钢管 5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冷轧精密钢管 5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09 年 12 月 23 日	开工日期	2010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10 年 6 月(第一次验收)	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8 月 20 日~2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研究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比例	2.5%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通过）；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9、《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10、《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 号，1997 年 9 月）； 11、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苏环办〔2021〕290 号）； 12、《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苏环办〔2019〕149 号）； 1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 号）； 14、《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 15、《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6、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对《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09 年 12 月 23 日）； 17、关于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2010 年 7 月 19 日）； 18、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材料。
--	---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东方横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接管标准执行常州东方横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标准如下。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标准	项目	浓度限值		依据	
	污水接管标准	pH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NH ₃ -N	45			
		TP	8			
		TN	70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冷轧工段产生的油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及其修改单)表3中的限值。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产生工段	污染物名称	有组织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冷轧	油雾	20	/	15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表3	
3、噪声						
该项目东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区标准,即昼间≤70dB(A),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即昼间≤60dB(A)。详见表1-3。						
表 1-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昼间		位置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2		60dB(A)		南、西、北厂界		
4		70dB(A)		东厂界		
4、固废						
本项目固废贮存、处置过程中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						

输及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号）中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该项目环评/批复中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详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单位：t/a）
废水	废水量	/
废气	盐酸雾	0.048
	油雾	/

本项目环评编制较早，未核算废水总量。

表二

1、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市威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2 日，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孙塘村 107 号，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常州市威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于 2009 年委托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获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2010 年 7 月 19 日通过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关于《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该验收为部分验收，验收内容为“冷轧管机 10 台，切管机 3 台，酸洗槽 1 只，清洗槽 3 只以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 846-2017）要求，当地政府要求相关钢管企业针对轧钢过程中产生的油雾进行收集处理。由于本项目涉及冷轧工艺，因此企业针对冷轧工段产生的油雾新建废气处理设施一套（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43204000100000211）；冷轧工段产生的油雾经“二级静电除油”（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净化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2012 年企业剩余的生产线全部建设完毕，由于考虑是否淘汰酸洗线，一直未验收，目前企业已经淘汰拆除酸洗线，本次验收将针对“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进行全厂验收。

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对常州市威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表 2-1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	履行情况		
		环评编制单位	环评审批	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1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研究所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意见 2009 年 12 月 23 日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部分验收）
2	冷轧工段油雾废气处理项目	环评登记	20243204000100000211	/

本项目员工 25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400h。不设食堂、浴室及员工宿舍。该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	环评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h)	变化情况
1	冷轧精密钢管生产线	冷轧精密钢管	5000 吨/年	5000 吨/年	2400h	/

2、工程分析

2.1 该项目相关的公用及辅助工程、原辅材料和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分别见表 2-3、表 2-4 和表 2-5。

表 2-3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207.3m ²	2207.3m ²	无	于车间内划分生产区域
贮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500m ²	500m ²	无	
	成品库	450m ²	450m ²	无	
公用工程	供水	年用水量 1000m ³ /a	年用水量 600m ³ /a	取消了清洗及酸雾吸收装置,相应的用水量降低	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供电	由城市电网统一供给	由城市电网统一供给	无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后暂作农用施肥,待镇污水管网接通后,统一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清洗废水及酸雾吸收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排放。	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常州东方横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	/
	废气	酸洗工段盐酸雾经酸雾吸收装置净化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冷轧工段产生的油雾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净化后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拆除酸洗废气设施,将无组织排放的油雾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净化后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 846-2017)要求及地方环保要求补充
	噪声	厂房隔音降噪	与环评一致	无	/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20m ²	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20m ²	无	位于生产车间内
		危险废物暂存库 10m ²	危险废物暂存库 10m ²	无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形态、组分	单位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变动情况	备注
1	冷轧精密钢管	铁	t/a	5000	5000	0	/
2	冷轧油	矿物油、液态	t/a	0	36	+36	冷轧管机配套使用，原环评未提及
3	盐酸	20%盐酸	t/a	120	0	-120	原酸洗工段使用
4	肥皂	/	条/a	1000	0	-1000	原皂化工段使用

表 2-5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第一次部分验收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动情况	备注
			建设前				
1	冷轧管机	/	18	10	18	0	企业合计 18 条冷轧管生产线，目前已经验收了 10 条冷轧管生产线
2	自动切割机	/	5	3	3	-2	拆除淘汰
3	车床	/	3	0	1	-2	
4	酸洗槽	6x0.8x0.8m	3	1	0	-3	
5	清洗槽	6x0.8x0.8m	3	3	0	-3	
6	酸雾吸收装置	/	1	1	0	-1	
7	废水处理装置	/	1	1	0	-1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 846-2017) 要求及地方环保要求补充
8	油雾吸收装置	/	0	0	1	+1	

2.2 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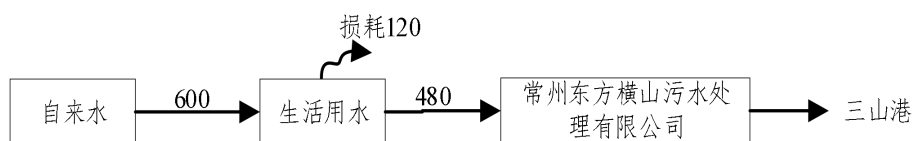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单位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3.1 项目环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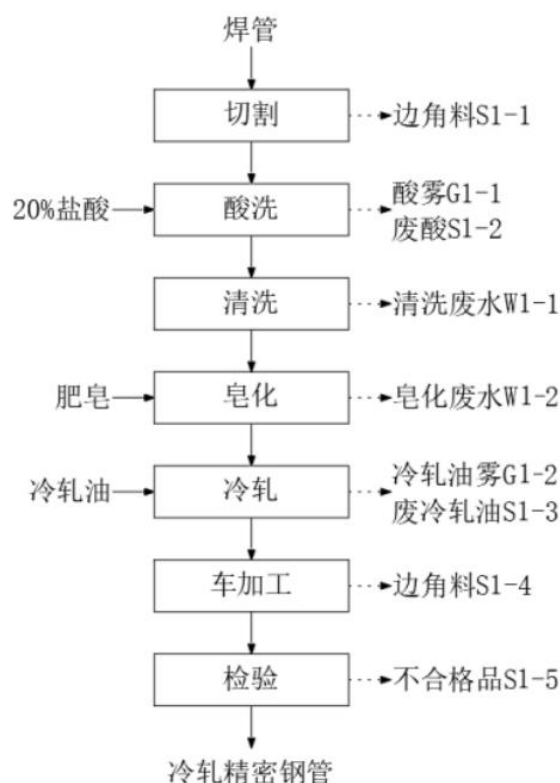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环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切割：根据客户需求将无缝钢管切割成相应的尺寸，该工艺产生边角料。

酸洗：将无缝钢管放入酸洗槽加浓度为 20%的盐酸进行酸洗，去除钢管表面的氧化层，酸洗槽每 10 天更换一次，产生酸雾、废酸。

清洗：将无缝钢管放入清水槽加水进行清洗，产生清洗废水。

皂化：将无缝钢管放入皂化槽进行皂化，在工件表面生成一层封闭膜，以提高钢管的抗蚀性。产生皂化废水，皂化废水和清洗废水一起送入厂区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作为回用水回用。

冷轧：将处理后的无缝钢管通过冷轧机上轧辊间隙，减小无缝焊管的截面，增加长度。冷轧工段由于工件表面摩擦力大，故温度较高，需添加冷轧油对工件及轧口进行润滑、冷却，冷轧油在使用过程受高温影响导致挥发，产生油雾，现有项目冷轧油采用冷轧机内部循环，冷轧油经喷油口喷出后自动回落至冷轧机内部油槽，定期更换，产生废冷轧油。

车加工：冷轧后的部分钢管利用车床进行加工，产生边角料。

检验：人工对钢管进行检验，产生不合格品。

3.2 项目实际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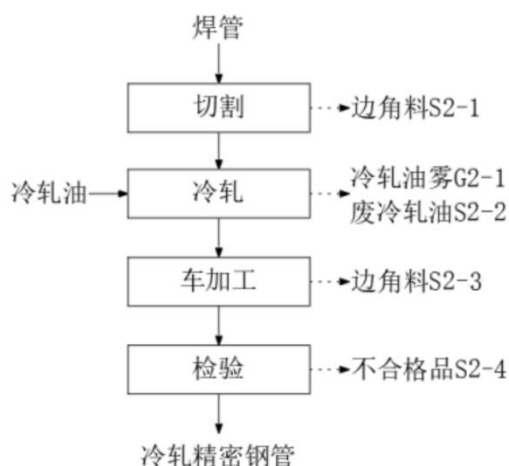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实际建设生产工艺流程图

切割：根据客户需求将无缝钢管切割成相应的尺寸，该工艺产生边角料。

冷轧：将处理后的无缝钢管通过冷轧机上轧辊间隙，减小无缝焊管的截面，增加长度。冷轧工段由于工件表面摩擦力大，故温度较高，需添加冷轧油对工件及轧口进行润滑、冷却，冷轧油在使用过程受高温影响导致挥发，产生油雾。现有项目冷轧油采用冷轧机内部循环，冷轧油经喷油口喷出后自动回落至冷轧机内部油槽，定期更换，产生废冷轧油。

车加工：冷轧后的钢管利用车床进行加工，产生边角料。

检验：人工对钢管进行检验，产生不合格品。

3.3 主要产污环节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冷轧过程中产生油雾，油雾经集气罩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 废水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产生的生活污水接管进常州东方横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三山港。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冷轧管机、切割机及车床等生产设备，通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各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为边角料、不合格品；危险废物为废油、油泥及废油桶。该项目固废

产生情况见表 2-6。

表 2-6 固废产生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预估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切割、车加工	/	/	10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检验	/	100	100
3	废油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冷轧	HW08 900-204-08	/	2.26
4	油泥	危险废物	冷轧	HW08 900-200-08	/	2.16
5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物料包装	HW49 900-041-49	/	1.8

注：废油、油泥均为冷轧过程中产生，固废产生情况详见变动分析。

4、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本项目变动对照分析情况详见下表。

表 2-7 变动情况对照表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重大变动清单		建设内 容	原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 影响	变动界 定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	新建	新建	无	/	/	无变动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生产能 力	冷轧精密钢 管 5000 吨/ 年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厂址	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孙塘村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107 号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产品品种	冷轧精密钢管	与环评一致	无	/	/	无变动
		生产工艺	焊管→切割→酸洗→皂化→冷轧→车加工→检验	焊管→切割→冷轧→车加工→检验	淘汰了酸洗、皂化工艺	/	/	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装置	见变动分析	见变动分析	淘汰了酸洗、清洗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	/	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	见变动分析	见变动分析	淘汰了盐酸和肥皂，补充了冷轧油	冷轧工段需使用冷轧油对工件及模具孔进行润滑、冷却	冷轧油为冷轧机配套使用材料，不属于新增原辅材料	不属于重大变动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	未提及	/	/	/	/	/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酸洗工段盐酸雾经酸雾吸收装置净化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冷轧工段产生的油雾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净化后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拆除酸洗废气设施，将原有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油雾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净化后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 846-2017）要求及地方环保要求补充	属于废气提升，未增加不利影响	不属于重大变动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	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后暂作农用施肥，待镇污水管网接通后，统一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清洗废水及废气碱液吸收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排放。	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常州东方横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无生产废水产生	/	未新增直接排放口，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不属于重大变动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未新增主要排放口	/	/	无变动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隔声、减振	隔声、减振	无	/	/	无变动
	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无	/	/	无变动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废种类	废钢管外售综合利用；污泥送新科建筑材料公司处理；废酸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钢管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油、油泥送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油桶厂家回收	不再产生污泥及废酸；新增油泥、废油及废油桶	/	利用处置方式未改变	无变动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可知，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表三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和现场勘察情况，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一般固废堆场、危废堆场建设情况见表 3-2。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后暂作农用施肥，待镇污水管网接通后，统一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东方横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废气	冷轧	油雾	/	集气罩收集经“二级静电除尘”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生产噪声	隔声、减振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	外售综合利用	见变动分析
	危险废物	废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油泥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桶	厂家回收	

表 3-2 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堆场建设情况

名称	环评/批复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一般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堆场一处，面积 20 平方米	一般固废堆场一处，面积 20 平方米
危险废物堆场	危险废物堆场一处，面积 10 平方米	危险废物堆场一处，面积 10 平方米，落实三防措施

2、其它环保措施

表 3-3 其它环保措施

风险防控	企业应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生产过程应严格操作到位
排污口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排污许可证申领	2024 年 8 月 20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91320412741337348E001R
环境管理	落实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管理并做好监测记录

3、厂区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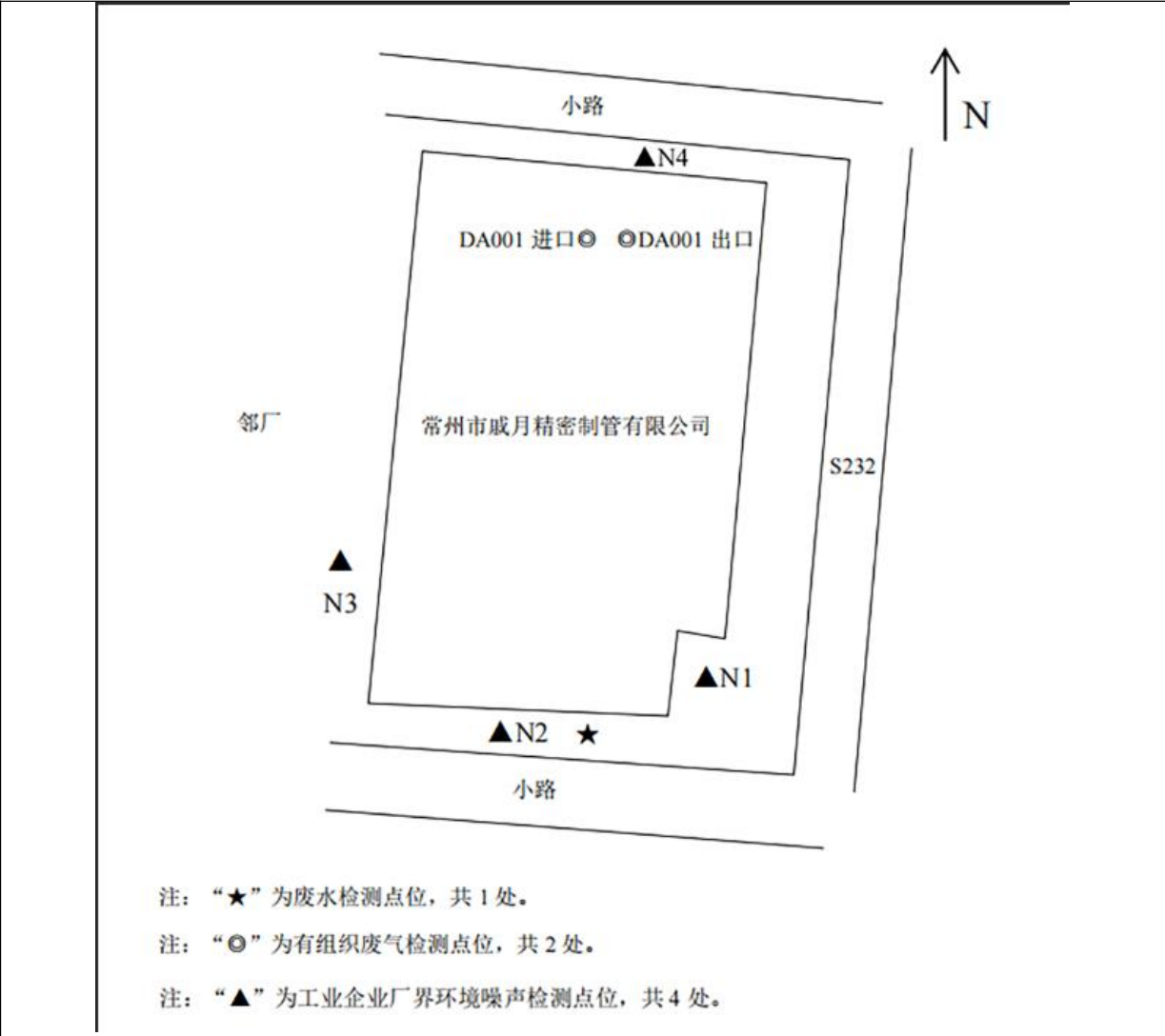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厂区监测点位示意图

4、现场图片



表四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拟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大气污染物、废水和噪声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可实现零排放，在严格落实建设单位既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前提下，从环保角度看，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1.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对《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表 4-1 该项目审批意见

你单位报来的“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1、根据你单位的申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武发改行审备〔2009〕1155 号）以及环评的分析、结论和建议，同意你单位在遥观镇勤新村工业集中区建设“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按报告表中确定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及产品方案进行生产，不得随意更改。项目的主要设备：冷轧管机 18 台，自动切割机 5 台，车床 3 台，酸雾吸收装置 1 套，废水处理装置 1 套，酸洗槽 3 个，清水槽 3 个。项目所需员工：25 人。项目总投资：1200 万元。

2、厂区内须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本项目正常生产时产生的 5 吨/日清洗废水以及废气碱液吸收水经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排放，故厂内不设工业废水排放口；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后暂作农用施肥用，不排入附近水体；待镇污水管网接通后，统一接入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运行中加强管理，防止发生跑、冒、滴、漏现象。

3、须合理布局生产车间，采取消音、隔声等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 II 类区的要求，昼间≤60dB(A)，夜间不得生产。

4、酸洗工段有盐酸雾废气产生，须经酸雾吸收装置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C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中的有关标准；废气排放高度大于 15 米，HCl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0.26kg/h，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 $\leq 100\text{mg}^3/\text{m}$ ，厂区周界外 HCl，的最高允许浓度 $\leq 0.20\text{mg}^3/\text{m}$ ，废气排放口须按规范化设置，并设明显标志牌。

5、生产中产生的废钢管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水处理设施及清洗产生的污泥经收集后送新科建筑材料公司处理；废酸经收集后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做好送达台帐。

6、项目建成后试生产，必须向我局备案。在试生产后三个月内，凭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的监测报告及有关材料，向我局申请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7、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该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影响评价文件须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

表五

1、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1 该项目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及仪器

检测类型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无量纲)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以 P 计)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以 N 计)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有组织废气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0.1mg/m ³
噪声 厂界环境	噪声、噪声源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类型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校准有效期
废水	00016	分光光度计	721G-100	2025 年 06 月 26 日
	00095	立式蒸汽灭菌锅	LDZF-30KB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0347	电子分析天平	FA2004	2025 年 06 月 26 日
	00416	微晶 COD 消解器	SCOD-102 型	/
	00417	微晶 COD 消解器	SCOD-102 型	/
	00424	电热式压力蒸汽灭菌锅	XFH-50CA	2025 年 06 月 26 日
	00465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0556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056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7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0644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0647	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DSX-30L-I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0190-4	具塞滴定管	50mL	2027 年 03 月 05 日
废气	00667	红外测油仪	OL680	2025 年 04 月 14 日
	00483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4 年 09 月 10 日

	0049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024 年 09 月 10 日
噪声	00200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2025 年 02 月 21 日
	00202	声级校准器	HS6021	2025 年 02 月 25 日
	00344	三杯式风速风向仪	16024	2024 年 09 月 26 日

1.2 验收人员资质

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颁发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人员培训合格证。

1.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2。

表 5-2 质量控制情况表

检测因子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总氮	总磷	氨氮
样品数（个）		8	8	8	8	8
现场 平行	质控数（个）	2	2	2	2	2
	质控比例（%）	25.0	25.0	25.0	25.0	25.0
	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实验室 平行	质控数（个）	/	2	1	2	2
	质控比例（%）	/	25.0	12.5	25.0	25.0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样品加 标样	质控数（个）	/	/	1	2	2
	质控比例（%）	/	/	12.5	25.0	25.0
	合格率（%）	/	/	100	100	100
空白加 标样	质控数（个）	/	/	/	/	/
	质控比例（%）	/	/	/	/	/
	合格率（%）	/	/	/	/	/
有证标 准物质	质控数（个）	2	2	/	/	/
	质控比例（%）	25.0	25.0	/	/	/
	合格率（%）	100	100	/	/	/
校核点	质控数（个）	/	/	2	4	2
	质控比例（%）	/	/	25.0	50.0	25.0
	合格率（%）	/	/	100	100	100
实验室 空白	质控数（个）	/	4	2	4	2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全程序 空白	质控数（个）	/	2	2	2	2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运输 空白	质控数（个）	/	/	/	/	/
	合格率（%）	/	/	/	/	/
试剂 空白	质控数（个）	/	/	/	/	2
	合格率（%）	/	/	/	/	100

1.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选择合适的方法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

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

(2) 采样过程中空气注入采样容器带至现场，作为运输空白，与同批次采集的样品一起送回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检测因子		油雾
样品数 (个)		60
校核点	质控数 (个)	4
	质控比例 (%)	6.7
	合格率 (%)	100
实验室空白	质控数 (个)	7
	合格率 (%)	100

1.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监测数据有效。

表 5-4 噪声校准表 单位：Leq [dB (A)]

仪器名称及型号	编号	测量日期	测量前 (昼间) dB(A)	测量后 (昼间) dB(A)	校验 判断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0200	2024 年 08 月 20 日	93.8	93.8	有效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020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93.8	93.8	有效

表六

1、验收监测内容

1.1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详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表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2 天，每天 4 次

1.2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详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	/	/	/	/
有组织	DA001 排气筒出口	/	油雾	3 次/天，连续 2 天

无组织油雾无相关限值。

1.3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详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 东厂界	N1	等效声级	昼间 1 次，连续 2 天
N2 南厂界	N2	等效声级	
N3 西厂界	N3	等效声级	
N4 北厂界	N4	等效声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21 日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主要产品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情况	生产时间	监测日期	验收期间生产状况	负荷%
冷轧精密钢管	5000t/a	5000t/a	300 天/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21 日	16t	96

1、验收监测结果

1.1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L）										标准限值（mg/L）
		2024 年 8 月 20 日					2022 年 8 月 21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范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范围	
厂区生活污水排口 W1	pH 值（无量纲）	7.4	7.4	7.3	7.4	7.3-7.4	7.4	7.4	7.4	7.5	7.4-7.5	6-9
	化学需氧量	122	104	109	134	117	124	117	102	112	114	500
	悬浮物	81	89	97	104	93	93	72	85	79	82	400
	氨氮	17.9	19.0	16.4	17.0	17.6	17.1	19.6	16.0	16.6	17.3	45
	总磷	1.54	1.92	1.75	1.38	1.65	1.41	1.32	1.25	1.52	1.38	8
	总氮	28.3	23.9	25.4	23.9	25.4	27.9	27.5	23.7	26.9	26.5	70

1.2 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4.8.20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位置	入口 DA001			出口 DA001			
净化装置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						
排气筒高度（m）	15						
测点截面积（m²）	0.071						
测点废气温度（℃）	35	36	37.9	38.2	39	39.8	
含湿量（%）	2.1	2.2	2.1	1.6	1.5	1.5	
废气流速（m/s）	10.1	10.1	10.4	9.1	9.1	9.1	
标干流量（Nm³/h）	2170	2150	2220	1970	1990	1990	
油雾	排放浓度（mg/Nm³）	1.3	1.4	1.4	0.4	0.4	0.4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0.000788	0.000796	0.000796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4.8.2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位置		入口 DA001			出口 DA001		
净化装置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截面积 (m²)		0.071					
测点废气温度 (°C)		35.3	33.2	32.5	38.1	36	35
含湿量 (%)		1.7	1.7	1.7	1.5	1.5	1.5
废气流速 (m/s)		9.4	9.5	9.3	9.6	9.6	9.5
标干流量 (Nm³/h)		2030	2060	2020	2100	2120	2110
油雾	排放浓度 (mg/Nm³)	1.5	1.4	1.3	0.4	0.4	0.4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0.00084	0.000848	0.000844

1.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4 年 8 月 20 日	2022 年 8 月 21 日	
		昼间	昼间
N1 东厂界	64	60	70
N2 南厂界	58	59	60
N3 西厂界	54	57	
N4 北厂界	55	55	
备注	1、检测期间；8 月 20 日、21 日天气均为天气晴，风速均小于 5m/s； 2、东、南、西、被厂界环境噪声均为修正值；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21 日对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验收结果如下：

2、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21 日监测期间，公司产品正常生产，符合验收监测要求。风速均小于 5m/s，符合噪声监测要求。

3、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有组织油雾排放浓度符合《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及其修改单）表 3 中的限值。

4、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口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日均值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5、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标准。

6、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7、卫生防护距离

经核实，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 50 米范围形成的包络线，卫生防护距离内目前无环境敏感点。

8、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经核实，已设置专人定期检查原料库、危废库的暂存情况，定期检查厂内各风险防范措施的完善情况，已设置应急物质，建立健全应急防范机制。风险防范措施已基本落实。

总结论：经核实，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总图布置未发生重大变化；产品产能未突破环评设计能力；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审批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风险防范措施已基本落实到位；卫生防护

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综上，本次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申请常州市戚月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5000 吨/年冷轧精密钢管项目验收。

建议：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健全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建议企业定期委托环境监测机构对正常生产情况下各排污口排放的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1、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现状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2、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环保文件；

附件 3 验收期间工况；

附件 4 排水证；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附件 6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7 监测报告；

附件 8 原项目验收验收意见。